

# 扶贫资金公告

现将清河县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结果予以公告，公示期为 10 天(2019 年 6 月 4 日至 2019 年 6 月 13 日)。如对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

投诉监督单位名称和地址：清河县财政局 清河县泰山北路 128 号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0319-8165925 qhxsbg@163.com

附件：清河县 2019 年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附件



## 2019年清河县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单位：万元

资金规模	其中				资金用途
	中央安排	省级安排	市级安排	县级安排	
合计	34382.528	22520.82	5850.16	0	6011.548
清河县	4789.14	3625	804		360.14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清河县	939	398	391		150 医疗救助补助
清河县	18798	11830	2699		4269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
清河县	8599	6034	1685		88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清河县	880	479	101		300 就业补助
清河县	130.188	31.52	96.26		2.408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清河县	247.2	123.3	73.9		50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